

監察院秘書長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6 臺北市忠孝東路一段2號
聯絡人：趙偉宏
電話：(02)23413183
電子信箱：whjau@cy.gov.tw

受文者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秘台秘管字第11509307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attach1 A51000000A0000000_1150930737-0-0.doc)

主旨：本院現有駕駛及工友職缺，貴機關學校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如有意願移撥者，請備妥相關文件逕寄本院辦理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人員應為中央機關(構)、學校之現職人員，請有意願移撥者於115年12月31日前備妥相關文件，以掛號郵寄本院，本院將依報名情形適時辦理甄選作業。倘逾期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）、資格不符、證件不齊者或非現職人員，恕不受理，應徵資料不予退還。
- 二、薪俸待遇：駕駛月薪約為新臺幣37,170元至43,270元(薪點120至170)、工友月薪約為新臺幣33,220元至40,510元(薪點90至150)，餘依各機關技工(駕駛)工友工餉表、學歷及個人服務年資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三、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，擇優通知參加面試，經甄選錄用之人員，將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院通知辦理到職。
- 四、檢附本院工友甄選簡章(含報名表)1份。

正本：中央各機關學校(基北區)

副本：本院秘書處



裝

訂

線

監察院工友甄選簡章(含報名表)(115.08.○)

一、名額：駕駛7名、工友20名。

二、性別：不拘

三、工作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2號

四、工作環境與福利：辦公地點鄰近台北車站及捷運站、設有員工餐廳，供應經濟實惠午餐，關心同仁健康與福利。

五、薪俸待遇：駕駛月薪約為新臺幣37,170元至43,270元(薪點120至170)、工友月薪約為新臺幣33,220元至40,510元(薪點90至150)，餘依各機關技工工友工餉表、學歷、個人服務年資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六、資格條件：

(一) 須為中央機關、學校現職工友(含駕駛、技工)。

(二) 國民中學以上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。

(三) 品性端正，無不良紀錄。

(四) 公立醫院或衛生所體格檢查合格者(近2個月內體格檢查表)。

(五) 應徵駕駛者，需具有職業小客車以上汽車駕駛執照，具大客車駕駛執照尤佳(無者免附)。

(六) 具中華民國國籍；不得為外籍勞工、大陸勞工身分。

(七) 本院歡迎具有身心障礙身分者參加，若經面試適用者將優先錄用。

七、工作項目：擔任本院駕駛等工作。

八、報名方式及檢附證件：

(一) 報名日期：請於115年12月31日前郵寄或逕送至「100216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2號監察院秘書處管理科」收，並於信封封面註明「參加工友甄選」(以掛號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；本院視報名情形適時辦理甄選作業，請提早報名。

(二) 應檢附證件：(資料不齊，視為資格不符，不予受理；應徵資料不另退還)

1. 報名表(勾選欲應徵之職缺)，並貼妥2吋半身照片(附件一)

2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3. 檢附最高學歷證件影本。

4. 最近3年考核通知書影本。(如無考核通知書，可以其他足資證明資料替代)。

5. 最近2個月內公立醫院或衛生所出具之體檢表。

6. 應徵駕駛，須檢具職業小客車以上汽車駕駛執照。

7. 其他相關技術證照或其他工作資歷證明文件(無者免附)。

九、面試甄選：

(一) 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，擇符合本院需求者，通知參加面試(面試時間及地點另訂)；資格不符、書面審查不符需求或未獲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，亦不退件。



(二) 甄選結果得視需要酌增候補名額1至3名(有效期間3個月,自甄選結果確定翌日起算);經甄選錄取人員,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,錄取人員依本院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
十、甄選簡章請至本院網站(<http://www.cy.gov.tw/>)/「新聞與公告」/「徵才」下載。

十一、本院聯絡人:秘書處管理科趙先生,聯絡電話:(02)2341-3183分機610。



監察院 115 年工友甄選報名表

請勾選應徵職缺之工作內容：

☐ 駕駛：擔任本院駕駛等工作。☐ 工友：辦理清潔維護、公文遞送等庶務工作。

姓 名		性 別		黏貼最近一年內 正面 2 吋照片			
出生年月日		身分證字號					
年 齡		婚 姻					
現職服務 機 關		職 稱					
最高學歷							
經歷（含起迄年月、機關名稱及職稱）							
考 核	112 年	113 年	114 年	獎 懲	112 年	113 年	114 年
等 第				獎懲別 與次數			
相關證照							
通訊地址				聯絡電話	公： 宅： 手機：		
自 述 （簡要說明應徵動機與個人專長，約 200 至 300 字）							
具結所填內容屬實及所附證件影本與正本相同。							
報名人簽名：				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			